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、"本公司")于2025年 10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 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,该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 事会办理,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变更注册资本情况

2025年8月28日,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5 年向激励对象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,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监事 会审议通过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《关于 2025 年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 (公告编号: 2025-057)。

2025年10月17日,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 理完成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以下简称"本激励计划")的股票授予登 记工作。本激励计划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99.75 万股,其中 58.23 万股 来源于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,341.52 万股来源于公司 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2025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66)。

本激励计划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,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,415.7916 万元 变更为 20,757.3116 万元, 股份总数由 20,415.7916 万股变更为 20,757.3116 万股。

二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情况

基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的变更情况,根据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对《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进行修订,具体修订内容如下:

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

修订前章程条款	修订后章程条款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,415.7916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,757.3116万元。
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0,415.7916万股,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, 无其他类别股。	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0,757.3116万股,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,无 其他类别股。

除上述修订内容外,《公司章程》其它条款不变。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,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已授权董事会办理,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 文已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